

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4-42

采 购 人：信阳市图书馆

集中采购机构：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二〇二四年七月

致政府采购供应商和代理机构的一封信

尊敬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代理机构：

您好！非常感谢您一直以来对信阳市政府采购活动的关心和支持！

近年来，信阳市财政局坚持以“服务企业、服务市场、服务基层”为出发点，以规范制度为抓手，以便民利企为目标，通过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优化政府采购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提升政府采购电子化水平，推进政府采购工作高效、规范、阳光运行。

为持续优化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信阳市财政局成立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优化营商环境调度会、推进会，党组成员带头解决重大问题，带头完成节点任务，带头落实惠企政策，以工作机制创新推进工作延伸。一是持续为各交易主体提供优质服务。在法律职权内明确采购人主体责任，减少审批事项；汇编印发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规定和政府采购操作指南及流程图，方便各交易主体参与我市政府采购活动；启用“不见面开标评标”系统，实现招标采购的全流程电子化。二是落实惠企政策。免收招标文件费用、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类、服务类政府采购项目免收质量保证金，工程类政府采购项目收取不超过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证金，且不得以现金形式收取，建议采购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免收质量保证金；给予中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报价的 10%-20%（工程项目为 5%）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鼓励采购人提高首付款或预付款比例，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50%，对于中小微企业，首付款或预付款支付比例可提高至不低于合同金额的 70%；加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宣传，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为中标企业开辟融资“绿色通道”。三是设置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提供全流程服务。信阳市财政局在每个部门预算科室设立一名政府采购项目服务专员，全流程为中标供应商服务。在政府采购项目中，遇到任何问题均可以和服务专员联系，如采购人不按照规定签订合同、不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履约验收、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等问题。

尽管做了一些工作，但我们深知，离贵公司的期望还有差距。恳请贵公司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并持续给予关注、支持和监督！

凡涉及信阳市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的任何问题，贵公司均可通过专线电话 0376-6699123、电子邮箱 czyszb228@163.com，与信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办公室随时沟通交流，我们将竭诚为各位供应商服务，全力解决贵公司遇到的困难。

再次感谢贵公司对信阳市政府采购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让我们携起手来为“美好生活看信阳”做出财政贡献！

信阳市财政局

2024 年 6 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五、竞争性磋商

六、评定标准

七、成交通知

八、合同授予

九、询问和质疑

第三章 技术参数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磋商响应函

二、授权委托书

三、服务承诺书

四、资格声明

五、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六、首次报价一览表

（一）货物（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七、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八、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九、项目响应偏差表

十、实施方案

十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特别提示

一、投标人（供应商）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供应商），请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进行交易主体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二、办理CA数字证书

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三、招标（采购）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供应商）凭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XYZF格式）下载后需使用“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四、投标（响应）文件制作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

招标文件费用网上支付，支付成功后，方可上传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政府采购类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用）

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五、投标（响应）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供应商）的CA印章。

2、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不含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签字**）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CA印章**。

六、投标文件份数

1、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壹份（*.XYTF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七、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

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磋商二次报价开始时，评标系统会自动将“开始二次报价的提醒短信”发送给各有效供应商。请供应商准时在线签到，并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移动联系电话，磋商当天务必保持电话畅通，且及时关注手机短信，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自负。

八、澄清与变更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投标人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九、其他注意事项

1、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2、各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4、参加不见面开标时，需要及时签到，并填写正确的联系方式（手机号码），确保收到短信后能及时登录系统进行报价或澄清。

5、不见面项目进行线上二次报价开始后，系统会自动给供应商发送二次报价提醒短信。收到短信后及时登录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V7.1>，进入本项目，选择在线二次报价。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20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二次报价，以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招标（响应）文件与此内容不符的，以此内容为准。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xinyang.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采购项目名称: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4-42

三、项目预算金额:500000.00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五、项目基本情况

5.1 预算金额及来源: 50万元、财政资金。

5.2 磋商内容: 本次项目共1个包。（详细内容见磋商文件）

5.3 质保期: 验收之日起1年

5.4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6.1、投标人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结合项目采购内容，企业自证）；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1 月 1 日以来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6.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6.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6.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7.1、时间: 2024 年 7 月 1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7 月 22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7.2、地点: 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jy.xinyang.gov.cn>) ”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 (CA 数字证书) 登录会员系统进行网上投标。

7.3、方式: 凡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后，即可按网上提示免费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里投标人操作手册）。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投标人根据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通知公告栏目中《关于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CA）互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的通知》要求，自行

选择CA数字证书服务商，线上、线下办理CA数字证书。

请投标企业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答疑澄清文件领取”、“控制价文件领取”）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7.4、售价：0元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8.1、时间：2024年7月3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8.2、电子响应文件的递交

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8.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磋商二次报价开始时，评标系统会自动将“开始二次报价的提醒短信”发送给各有效供应商。

请供应商准时在线签到，并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移动联系电话，磋商当天务必保持电话畅通，且及时关注手机短信，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自负。

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20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二次报价，以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4年7月30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厅（市博物馆正门对面）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信阳市）》上发布。

十一、信用承诺应用

（一）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4、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结合项目采购内容，企业自证）；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6、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二）采购文件中资格审查中明确“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可对照资格要求进行自主核对，确定符合资格要求的，可按照规定提供相关承诺函（详见附件），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三）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集采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采购人、集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公告时，资格证明材料需同其他要求发布的文件一起发布。

十二、其他注意事项

1、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

2、各潜在供应商有异议的，可以在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与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并提交），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 500kb 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

十三、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信阳市图书馆

联 系 人：邹女士

电 话：0376-6301269

地 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五大道

集中采购机构：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 系 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76-6369916

地 址：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博物馆正门对面）

监督机构：信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6-6699188

附件：

信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七）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并应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供应商（印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信阳市图书馆 联系人：邹女士 电话：0376-6301269
2	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刘老师 联系电话：0376-6369916
3	项目名称	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项目
4	招标方式	竞争性磋商招标
5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500000.00元 最大折扣率为100%，超过最大折扣率按废标处理。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出资比例	100%
8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共1个包。（详细内容见磋商文件）
9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并通过招标人验收。
10	交货期	采购订单确认后15天
11	质保期	验收之日起1年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则需提供开户行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结合项目采购内容，企业自证）；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月1日以来三个月的纳税和社保证明，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按已缴纳月份提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企业自证）；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同时投标； 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p> <p>(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加盖单位公章。</p> <p>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13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7 日前
14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 7 日前
15	供应商收到澄清后的书面确认时间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的当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书面确认
16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磋商文件要求
17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18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的均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9	响应文件递交	<p>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p> <p>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p>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p> <p>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p> <p>特别提示：磋商二次报价开始时，评标系统会自动将“开始二次报价的提醒短信”发送给各有效供应商。请供应商准时在线签到，并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移动联系电话，磋商当天务必保持电话畅通，且及时关注手机短信，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自负。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20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二次报价，以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最终报价。</p>
20	未实质性响应性磋商文件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通过评标办法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磋商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开标时间和地点
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4	磋商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7月30日9时30分 开标地点：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厅（市博物馆正门对面）
25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评审专家2人。专家从符合条件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27	履约担保	无。
28	标书雷同性分析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按废标处理
29	质疑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质疑，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环节的多次质疑。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集中采购机构。

2.2 “采购人”：本项目采购人。

2.3 “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指磋商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

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 (1) 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 (2) 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3) 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4) 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 (5) 不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规定的；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控制价

3.1、本项目采购控制价：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合格的供应商

4.1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竞争性磋商费用

5.1 无论竞争性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磋商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向磋商对象解释其成交或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6.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会，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6.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6.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及参数；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参考文本）；
- (5) 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7.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4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提交（接收）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个日前，以书面形式（或以更正、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机构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

8.2 如有疑问，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要求招标人（采购人）对招标（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变更公告”或“答疑文件”菜单进行发布，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及时查看澄清或修改内容，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9. 要求

9.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性，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否则其响应性文件将作为无效处理。

9.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9.3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性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10.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供应商提供已印刷好的产品资料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在解释响应性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10.3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一、磋商响应函

二、授权委托书

三、服务承诺书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五、首次报价一览表

（一）货物（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六、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七、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八、项目响应偏差表

九、实施方案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一、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12. 响应性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文件必须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投标文件格式为“*.XYTF”。

13. 响应文件的编制

13.1 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供应商通过“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xinyang.gov.cn>）”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磋商文件领取页面下载“信阳市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软件操作手册可在网站下载中心下载或打开软件后在右上角菜单内领取。

13.2 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 CA 印章。

13.3 投标文件（响应）格式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

13.4 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13.5 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3.6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XYTF 格式和*.NXYTF 格式）时，请使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非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NXYTF 格式）应与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 格式）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竞争性磋商报价

14.1 所有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所报总价应包括其履行本项目合同（如果成交）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所投入的全部人工成本、管理费、利润。

14.2 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并非最后报价，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由供应商再提交最后报价。

14.3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4.4 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采购控制价，且不得高于第一次报价。

14.5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5. 竞争性磋商保证金

15.1 本项目不需要递交投标保证金。

16.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6.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期后 60 日内，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性文件。

17.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7.1 供应商应准备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XYTF 格式）1 份，响应性文件必须用 A4 幅面编制。

17.2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响应性文件。除了响应性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都要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需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

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17.3 响应性文件未按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视为无效文件。

17.4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7.5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以及拟提供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指标和性能，提供服务的详细描述等资料。

四、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8.1 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应使用供应商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请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如果供应商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18.3 供应商递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4 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

18.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xinyang/login.html>，供应商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使用供应商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一下载中心—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特别提示：磋商二次报价开始时，评标系统会自动将“开始二次报价的提醒短信”发送给各有效供应商。请供应商准时在线签到，并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移动联系电话，磋商当天务必保持电话畅通，且及时关注手机短信，否则由此引起的后果自负。

如果已经显示倒计时（默认20分钟），则需要在倒计时结束前完成二次报价，否则视为放弃二次报价，以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作为最终报价。

19.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性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9.2 修改文件须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

19.3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9.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9.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上传响应性文件的；

19.4.2 未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竞争性磋商的；

19.4.3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最终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20. 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0.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20.2 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 2 人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21.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21.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投标人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

21.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 (2) 其他条件等。

21.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投标人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性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性。

21.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内容等)；
-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性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21.3 实质性响应性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1.4 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货物或服务的技术指标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性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1.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投标人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性的文件；

21.6 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1.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标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1. 未通过评标办法形式评审、响应性评审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 磋商报价有算术性错误，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属于串（围）标行为的；
6. 评标委员会认定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8.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9. 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有相同的；

10.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

21.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 21.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 21.8.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的；
- 21.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 21.8.4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机构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的其他情形；
- 21.8.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2.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2.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性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性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 22.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 22.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 22.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3. 竞争性磋商

23.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3.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3.3 磋商内容包括：

23.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3.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3.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性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3.3.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可以要求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各供应商应对其磋商代表进行相应授权，并做好在当天规定时间内完成有关澄清、磋商和最后报价的准备工作）。

23.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3.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3.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3.4.3 本次竞争性磋商进行**两轮次**报价。**响应性文件中报价为第二轮次报价为准，且第二轮报价不得超过第一轮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3.5 若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按磋商小组要求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可作无效报价处理。

详细评审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良好记录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信用查询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标书雷同性分析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最大折扣率，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交货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保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备选投标方案	除磋商文件明确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供应商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评分办法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报价部分: 35分 技术部分: 16分 综合部分 49分
评审分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报价部分 (35分)	投标报价 (35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折扣最低则其价格分为满分(35分)。价格得分=(最低折扣/投标折扣)×35分。(得分四舍五入,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折扣为75折,意为图书实际采购价为图书定价的75%)第二轮报价不能高于首次报价否则废标。
技术部分 (16分)	技术参数 (16分)	<p>1、供应商具有全国性图书采购网络,与附件1中多家出版社有合作关系的,提供出版社授权书或合作协议等法律文件。提供50家得10分,每少一家扣1分,少于40家不得分。(出版社授权书或合作协议内容需包含:出版社盖章、出版社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p> <p>2、供应商提供线上采购平台,线上平台提供图书品种“不少于8万种,每增加1万种,加1分,最高得6分。 (电子投标文件中附能说明线上选书平台所涉及的有网址的功能截图、操作手册等文字或图片形式资料,以及线上平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原件扫描件或代理线上采购平台授权书原件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p>
综合部分 (49分)	企业业绩 (10分)	<p>1、供应商长期与公共图书馆有合作关系,提供2021年1月1日以来图书采购项目的业绩,每一项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文件附中标通知书、合同、中标公告官网截图,缺项不得分)</p> <p>2、供应商执行过线上采购方式,提供执行线上采购方式的案例,提供2份及以上者得4分,每少1份扣2分。(电子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企业证书 (12分)	<p>1、供应商具有经ISO9001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注:电子投标文件需附证书扫描件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p> <p>2、自2021年以来,连续获得《图书馆报》全国优秀馆配商得5分,连续获得省级优秀馆配商得3分,未提供不得分。(电子投标文件中附《图书馆报》官方网站网页截图或获奖文件扫描件,不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p> <p>3、供应商提供国家图书馆或CALIS 联合编目中心颁发的中文编目资格培训证书或更高级别的证书、身份证扫描件。每个得1分,最多得5分。(电子投标文件中附相关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对应人社保查询网页截图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者不得分)</p>

	<p>供货能力 (14分)</p>	<p>1、供应商提供与大型图书批销中心 2023 年度合作协议,附联系人和电话,以便查验真伪. 每个合同或协议 2 分,最多 6 分。(电子投标文件中附相关证明资料并加盖单位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2、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为公共图书馆或高等院校图书馆提供合作协议及后期加工服务获得好评的证明每份得 2 分,最高 8 分。(电子投标文件中附加盖有图书馆公章的原件扫描件)</p>
	<p>服务方案 (13分)</p>	<p>1、对比各供应商提供的图书配送执行计划、配送方式、图书配送时间、售后服务方案、配套数据、退(换书)流程等优劣进行综合评审,分档次打分:优得5分,良得3分,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2、供应商有专项服务保证措施和明确的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包括定期巡查、现场改错等)进行综合评审,对内容完整、清晰、详实,承诺合理得当的得4分,对内容较完整、清晰,承诺较合理得2分,对内容一般,承诺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3、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订购、外采等其它采购方式及保障措施进行综合评审,优得4分,良得2分,一般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p>
<p>备注: 1. 本项目进行两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并参与投标报价得分计算。</p> <p>(1)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或候选人公示时需同时将中标人或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标的名称、规格型号同时公告(涉及投标人商业机密除外),强化社会监督。</p> <p>(2)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在确保清晰的前提下,每张最好控制在500kb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最好不要超过50MB。</p>		

六、评定标准

24. 竞争性磋商过程

24.1 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初步评审。评审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响应性文件做无效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24.2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响应性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4.3 评审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24.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4.5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

24.6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4.6.1 在评标过程中，评审委员会可以以质疑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性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答疑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审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6.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答疑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24.6.3 评审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审委员会的要求。

24.7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4.8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性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24.9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

25. 竞争性磋商终止

25.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低于采购预算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七、成交通知

26. 成交通知

26.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公告的网站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7.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7.1 为加快合同签订效率，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参照本磋商文件《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又没有合理书面说明的，视为放弃成交，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27.2 磋商文件、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磋商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3 采购人在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与成交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7.4 成交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

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重新招标。

九、询问和质疑

28. 询问和质疑

28.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采购需求）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8.2 若供应商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质疑文件原件送达采购人（采购需求）或采购代理机构。

28.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1) 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号、采购公告发布时间、磋商时间；
-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 (3) 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 (4) 质疑投标人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 (5) 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等；
- (6) 以上资料一式三份（对采购需求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将以上材料直接送达采购人）。

28.4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代理机构将提请相关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依法予以处罚。

2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方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相关权利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代理机构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8.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相关部门投诉。

第三章 采购需求及参数

信阳市图书馆2024年图书采购要求

项目内容

本次招标项目为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项目，采购金额50万元。

一、采购要求

1、本次招标项目采购2022年1月以后经国家核准出版的正版普通中文图书（成人及少儿），总量不少于4000种。

2、投标人所供应的图书应为国家正式出版物，一旦发现盗版，投标人需按图书码洋的十倍赔付并承担相应责任，情节严重的，采购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投标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如发现特价书籍以及污损、图文不清、缺页、倒装、缺附件等不合格的图书，采购人一律无条件退货，退货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3、投标人必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普通及特色书目资源并对馆内图书查重，本次采购图书复本数一般为3册，凡已出版的丛书或套书不得缺册，采购人在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不完整丛书或套书一律无条件退回，并有权依据现场采购情况、图书用途以及馆藏分配等随时调整复本数量。

4、投标人需提供附件1中50家大型正规出版社签订的供货协议或授权委托书（扫描件附在投标文件中）。出版社名录详见附件1。

二、采购方式

本次招标项目采取现场采购、书目订单采购和线上采购三种方式。

1、现场采购：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的现采要求，采购人有权选择采购图书的地点和方式。投标人必须在本标期内为采购方提供2-3次现场采书机会，如：全国性大型图书展销会、全国大型图书批销中心举办的展销会、大型出版社订货会、指定的出版社或省级以上图书批销中心等，所需所有相关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给与承诺；采购人有权拒绝到投标人指定的书库现采；每次现采结束当日投标人需提交该批采购的书目数据，否则采购人有权将该批书目数据不作为采购范围，现采到货率达到100%；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采访数据能在采购人的系统上无障碍使用。

2、订单采购：投标人必须定期向采购人提供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新书书目并按采购人要求开展新书推介工作，同时无条件受理采购人依据其他来源的图书订单，所提供图书必须是正规的、大型的、权威的出版社出版物，供书率达到95%以上，不得以任何理由退单；采购人提供的图书订单不受图书品种、出版年限和复本等的限制。所有订单由投标人负责查重，采购人确认后方可生效；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的采访数据能在采购人的系统上无障碍使用。

3、线上采购：投标人应自有或代理有功能完善、性能稳定的线上选书平台，平台应具有以下功能：具有智能推送、外采匹配、统计分析等功能；能实现与第三方图书网购平台对接并具有读者荐购功能，可以实现荐购图书物流配送服务；平台应能将中图法分类与主题词、学科名称分别建立对应关系，并可根据客户对图书的具体要求，通过系统自动识别并且剔除不符合要求的书目。供应商若自有选书系统，需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原件扫描件，若代理有线上选书平台，需提供该平台的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三、服务要求

投标人必须有图书加工的能力，并根据采购人的要求提供图书加工服务，加工错误率应低于2%，并按要求及时改正，且所有的材料、加工成本与相关服务均由投标人提供，材料质量规格需经采购人认可

后方可使用。投标人必须无偿将图书运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按照图书馆的加工要求进行后期加工服务，加工所产生的劳务费等各项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加工进度和质量必须符合采购人图书加工要求，加工地点要求在采购人指定地点进行。

(一)、具体加工要求如下：

1、图书分类要按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来进行，分类要精确；图书分类主题标引要遵照《中国分类主题词表》进行；图书编目数据要符合机读目录标准，图书特征表述完善，MARC字段著录准确完整。

2、编目数据要经采购人审核后才能打印粘贴书标。

3、图书如有光盘等附件，编目需注明。

4、每册图书贴RFID芯片1枚：粘贴位置在图书最后一页左上方。为保证使用效果，芯片要与采购方前期使用芯片同型同质。

5、加盖馆藏章三处：一处盖在书名页（扉页）中间偏下方的位置，另一处加盖在书口中间位置，第三处盖在图书倒数第5-7页。

6、贴书标2枚：1枚贴在距书脊根2.5cm高的书脊上（分类号第一个大写字母要紧挨书脊，不得贴在书后面），另1枚贴在扉页右上角。书标应覆膜，书标大小、颜色及样式应符合采购方的要求。

7、贴条码2枚：1枚贴在图书扉页中间偏下、馆藏章正下方位置，另1枚贴在图书最后一页中间偏下方。条码号段根据采购人要求，遇到退回图书导致条码间隔，由投标人尽快同号补齐，否则采购人有权延缓付款，直到收到补齐图书并加工完毕。

8、打印书标前一定要经采购人审校数据，否则若造成数据、书标错误，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9、采购人可提供样书2本（成人、少儿图书各一本，成人为蓝色书标，少儿为红色书标和彩色分类标）供投标人参照，凡不符合采购人加工要求的图书一律做退书处理。

投标人如没有按以上要求规定编目和加工，采购人有权拒收该批图书。

(二)、其他

1、投标人应保证按采购人所要求的图书品种和复本数量供书，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采购人确认订购的品种和复本数量的图书，如有违反，投标人必须无条件退货。

2、投标人需提供图书清单，内容包括ISBN号、书名、著者、出版社、单价、复本数以及总价（实洋、码洋、折扣率）、总种数、总册数，同时向采购人提供电子清单。

3、对未采购到的图书，投标人要及时向采购人提供反馈信息及未采购到的原因。

4、投标人需在有效售后服务期内，免费为采购人加工零散图书5000册。

附件1：

安徽人民出版社	接力出版社
电子工业出版社	江苏美术出版社
北京大学出版社	人民音乐出版社
高等教育出版社	党建读物出版社
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	江苏科学技术出版社
安徽美术出版社	重庆大学出版社

长江文艺出版社	人民教育出版社
北京出版社	明天出版社
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	江西美术出版社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上海文艺出版社
广东教育出版社	法律出版社
二十一世纪出版社	科学出版社
湖南美术出版社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湖南文艺出版社	浙江教育出版社
长春出版社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化学工业出版社	浙江人民美术出版社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上海译文出版社
江苏教育出版社	湖南人民出版社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人民交通出版社
吉林美术出版社	复旦大学出版社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重庆出版社	浙江摄影出版社
机械工业出版社	译林出版社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作家出版社
教育科学出版社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军医出版社	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金融出版社
黄山书社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江苏人民出版社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人民卫生出版社	中国青年出版社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社会出版社
中华书局	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
江西人民出版社	中信出版社

人民邮电出版社	中央编译出版社
清华大学出版社	星球地图出版社
解放军出版社	中国电力出版社
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	中国纺织出版社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岳麓书社	中国轻工业出版社
经济科学出版社	中国人口出版社
九州出版社	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青岛出版社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山东人民出版社	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
商务印书馆	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上海人民出版社	厦门大学出版社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浙江大学出版社
外文出版社	中国矿业大学出版社
学习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024 年度图书采购合同

甲方：信阳市图书馆

乙方：

根据信财磋商采购_____，信阳市图书馆 2024 年图书采购项目招标公告的要求和中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图书类别、折扣及结算标准

1、图书类别：成人和少儿普通图书、复本至少3本（成套的应为全套）。

2、折扣率：

3、合同金额（人民币）：50万元（大写：伍拾万元整）。

4、甲方以实洋价格结算，图书实洋结算价格=图书码洋×折扣率。最终结算价格包含运输费（退、换货）、装卸费及后期编目加工的各项耗材、人工费等。

二、采购方式

采购方式采用现场采购和书目采购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采购：乙方为甲方提供1-3次现场采购图书的机会，采购地点由双方协商确定，采购书目和数量以甲方现场确定为准，乙方必须现场提供现采清单并签字确认，现采到货率要求100%。

2、书目采购：由甲方提供书目，也可由乙方提供书目，甲方确定签字后移交乙方，乙方按照甲方订购的书目进行配书，图书到货率不得少于甲方确定书目的95%。

三、质量要求

1、乙方保证所提供的图书均为2022年1月后出版的全新正版图书，图书质量符合《图书质量管理规定》。所供图书不得出现质量问题（如文字差错率高、错订、破损、缺页、污损等），若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无条件退换，亦承担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若因乙方过错出现盗版图书或其他非法图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盗版图书实洋双倍的违约金，并追究乙方法律责任。

2、乙方供货时不得夹带非甲方选定的图书，否则，甲方有权退货及不予支付夹带图书书款，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3、图书到货经甲方验收合格后，需按甲方要求进行数据编目及加工，所有材料及加工服务所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均不另行付费，乙方所做数据应符合甲方要求，确保正常使用。加工要求及细则见附件。

四、交货时间、地点及结算

1、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提交的书目订单起 10 日内将图书免费送达到甲方指定地点，每提供一批新书到货，要随书提供新书总清单和分包单，清单上详细注明图书名称、ISBN 号、总册数、总码洋及总实洋等详细信息。

2、合同签订后预付总货款的 50%，图书全部到货后凭信阳市图书馆的验收报告于 30 日内（法定节假日顺延）支付剩余货款的 80%，所有图书按要求完成编目加工后付全部尾款，乙方需提供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正式销售发票。

五、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和提供终身服务。逾期交货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每日按未交货对应货款的0.1%支付违约金。

2、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付款，无正当理由不得拒收图书、拒付货款。逾期付款的，甲方向乙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0.1%的违约金。

六、争议的解决

1、因图书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以信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鉴定为准；因图书的盗版与正版问题发生争议，以河南省新闻出版局鉴定为准。该条件下鉴定结论是最终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2、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其他

1、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必要时，双方可另行签署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持二份。

甲方：信阳市图书馆

乙方：

地址：

地址：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电话：

电话：

时间：

时间：

附件：

图书编目、加工质量要求

甲方所选购的图书，乙方要按照图书编目加工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的原则并由专业人员进行编目加工，达到上架的要求。

一、图书分编：

1、图书分类要按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来进行，分类要精确；图书分类主题标引要遵照《中国分类主题词表》进行；图书编目数据要符合机读目录标准，图书特征表述完善，MARC 字段著录准确完整。

2、编目数据要经甲方人员审核后才能打印粘贴书标。

3、图书如有光盘等附件，编目需注明。

二、图书加工

1、本项目图书加工由乙方派工作人员到甲方现场加工。

2、每册图书贴高频 RFID 芯片 1 枚，粘贴位置在图书最后一页左上方。为保证使用效果，芯片要于甲方前期使用的芯片同型同质。

3、加盖馆藏章三处：一处盖在书名页（扉页）中间偏下方的位置，一处加盖在书口中间位置，第三处在图书倒数第 5-7 页。

4、贴书标 2 枚：1 枚贴在距书脊根 2.5cm 高的书脊上（分类号第一个大写字母要紧挨书脊，不得贴在书后面），另 1 枚贴在扉页右上角。书标应覆膜。书标大小、颜色及样式应符合甲方的要求。

5、贴条码 2 枚：1 枚贴在图书扉页中间偏下、馆藏章正下方位置，另 1 枚贴在图书最后一页中间偏下方。条码号段根据甲方要求，遇到退回图书导致条码间隔，由乙方尽快同号补齐，否则甲方有权延缓付款，直到收到补齐图书并加工完毕。

6、打印书标前一定要经甲方审校数据，否则若造成数据、书标错误，后果由乙方负责。

7、甲方可提供样书 2 本（成人、少儿图书各一本，成人为蓝色书标，少儿为红色书标和彩色分类标）供乙方参照加工。

8、乙方加工图书错误率应低于2%，并按要求及时改正，如没按以上要求规定编目和加工，甲方有权拒收该批图书。

注：本合同已拟定，合同签订中，在不损害甲、乙双方合法利益的基础上，为了体现双方公平公正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合同进行协商调整；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信阳市图书馆图书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信财磋商采购-2024-42

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服务承诺书
-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五、首次报价一览表
 - (一) 货物（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 六、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 七、供应商业绩汇总表
- 八、项目响应偏差表
- 九、实施方案
-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一、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一、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
职称）为本项目委托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竞争性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此进行报价。

为此承诺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磋商报价如下：

投标折扣：_____ %，合计总码洋 _____元。

2、磋商有效期为自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

3、提供磋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磋商响应文件。

4、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服务的磋商报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5、如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我方声明，我单位递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资料均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合法、真实、有效，并且在以后实施中承担由于与此不符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6、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7、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地址：

邮政编码：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总码洋为招标控制金额/折扣率（如招标控制金额为300000元、折扣率为75%，
总码洋为 $300000 \div 0.75 = 400000$ ）。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响应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单位)的(项目名称)，磋商编号为____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委托期限：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件（加盖单位公章）

三、服务承诺书

致：（采购人）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供应商			组织形式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联系人	
注册资金			注册号		
地 址：					
经 营 范 围					
财 务 状 况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其中：实收资本		未分配利润	
上年度销售收入		实现利润		是否欠交税收	

五、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折扣	折扣率：	总码洋：
交货期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1、以上费用须含本项目所造成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2、总码洋为招标控制金额/折扣率（如招标控制金额为300000元、折扣率为75%，总码洋为 $300000 \div 0.75 = 400000$ ）。

(一) 货物（服务）分项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资格和能力的资料

八、项目响应偏离表

严格按照响应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及参数》对产品的技术参数、性能指标进行描述。可按照以下表格进行描述，也可根据实际情况设计表格进行描述。必要时可增加文字描述。

序号	名称	采购需求及参数		对响应文件 偏差	偏差说明
		磋商技术要求	响应技术指标		
1					
2					
3					
4					
5					
6					
...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和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金融服务支撑平台查询联系。